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TI HOLDINGS LIMITED**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4)

### 涉及清盤呈請的更新公告

茲提述共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的補充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之清盤呈請(「該呈請」)。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司法機構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發出的公告，因考慮到當前的公共衛生情況，原定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八日於法院或審裁處進行的所有聆訊一般將延期。原定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在高等法院進行有關該等呈請之聆訊亦將會相應延期至另行通知的日期。本公司將適時透過進一步刊發公告知會股東任何重大進展及其他事項。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刊發有關該呈請之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國雄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潘森先生(主席)、吳國雄先生、郝相賓先生、黃斌先生、蔡宛玉女士及黃嘉偉先生；(ii)非執行董事隋福祥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樹堅先生、謝國生博士、焦惠標先生、梁偉基先生及黃耀驅先生。